审批意见：

豫环辐备〔2020〕2708号

关于许昌市立医院放射性同位素的

转让和进出口申请备案的批复

许昌市立医院：

你单位关于放射性同位素的转让和进出口备案申请材料收悉。根据国务院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、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你单位因业务需要转让1枚放射源Co-60（编码0320C0004281，符合放射性同位素的转让和进出口申请备案条件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放射性同位素的转让和进出口申请备案。

 2020年10月 13 日